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奧運

來源 聯合報 日期 92. 8. 14 版面 計三版

北京奧運會徽 擬委律師在台註冊

【特派記者文現深／北京報導】大陸決定透過國際奧委會的管道，委託律師完成二〇〇八年北京奧運會徽在台灣註冊，呼籲台灣保障奧運各種標誌在台的權益。

大陸公布北京奧運會徽「中國印」以來，不少商家在沒有獲得授權的情況下，把會徽圖案製成T恤出售。最近幾天北京工商行政管理局加大打擊力度，在秀水街一帶的仿冒品市場有所收斂，但仍可以在附近巷道看到偷偷摸摸、化整為零販售。

這種T恤中盤商批發價約八元人民幣一件，攤販零售，開價就是五十元，一般殺價到二十五元甚至更低的價錢成交。

一些店戶和市民甚至以為只是搞宣傳，不知違法。

北京奧運會組織委員會、北京海關、北京市工商局和法律專家等，昨天舉行記者會，提醒民衆和各國、各地企業，奧運會徽和相關標誌，受國際版權協議和大陸法律保護，不要輕易觸法。

北京奧組委法律事務部副部長劉岩表示，北京奧組委已經和國際奧委會協議，在大陸、香港、澳門地區，北京奧運會徽將由大陸奧委會註冊。在「中國台灣」和外國，則委託國際奧委會辦理會徽註冊。如大陸以外地方出現侵權情況，將依照國際奧委會規定和這些國家、地區的法律追究。劉岩表示，他對台灣維護北京奧運會徽不被侵權有信心。

